

唐河县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

唐工改办〔2022〕6号

关于发布唐河县工程建设项目全流程非审批事项清单的 通知

县直有关单位：

为深入推进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，切实精简审批环节，规范审批事项，提高群众满意度，县“工改”办在充分征求各方意见建议的基础上，对涉及工程建设项目全流程非审批事项，包括方案(报告)编制、技术审查、专家评审、公示公告、现场勘验等事项进行了梳理规范，形成了唐河县工程建设项目全流程非审批事项清单，现予发布。

附件：唐河县工程建设项目全流程非审批事项清单



唐河县工程建设项目全流程非审批 事项清单

一、立项阶段

(一) 项目单位

- 1、项目建议书报告编制(11个工作日)
- 2、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(20个工作日)
- 3、初步设计及概算报告招标、编制(30+20个工作日)
- 4、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报告编制(20个工作日)

(二) 县发改委

- 1、可行性研究报告评审(15个工作日)
- 2、初步设计及概算报告评审(15个工作日)
- 3、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报告评审(15个工作日)

二、土地、规划阶段

(一) 项目单位

规划设计方案编制、审查、评审(28个工作日)

(二) 县政府: 土地组卷

- 1、用地选址规划意见(5个工作日)
- 2、县政府发布征地公告(10个工作日)
- 3、现场勘测定界、确定权属地类、村组确认(一般项目
3个工作日)
- 4、进行社会风险评估(5个工作日)
- 5、发布征地补偿安置公告(30日)
- 6、与被征地农民逐户逐人签订补偿协议(10个工作日)

7、缴纳社保、补充耕地等相关费用及出具相关材料(与上一阶段同时进行)

8、涉及林地办理林地手续，涉及违法的依法依规处理到位

9、拟定方案、请示及审查意见(2个工作日)

10、单独选址项目还须提供预审与选址、立项批复、初步设计，压矿、地灾查询报告

(三) 市级办理

1、市自规局审查(2个工作日)

2、市政府批准(3个工作日)

(四) 省级办理

约90-150天

(五) 县政府：县征收土地(根据征收难易不同，时间由县政府确定)，征收完成后向土地储备中心申请入库。

1、市政府批转(10个工作日)

2、政府组织征收(60个工作日)

(六) 县自然资源局(土地收储、土地供应)

1、接到县土地收储入库申请后，验收、纳入县级储备并移交(3个工作日)

2、县规划土地委员会审议通过后，土地供应方案报政府审批(5个工作日)

3、县政府批准后，按照土地供应节奏(每月至少两次)在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站和中国土地市场网发布拍卖公告(公告时间为不小于20日)

4、成交后签订成交确认书(法定3个工作日)

5、出让结果在中国土地市场网和网上交易系统向社会公布(10个工作日)

6、公示结束无异议后签订土地出让合同(2个工作日)

(七)县自然资源局(规划方案批复)

1、规划设计方案批复 7(3)+20个工作日:

公示7个工作日(含部门联合审查3个工作日)+业务办公会1个工作日+专委会1个工作日+规委会14个工作日+规委会纪要3个工作日+方案报政府签批1个工作日

2、建设工程放线(1个工作日)

3、市政类建设工程设计方案(14个工作日)

三、项目开工前

(一)项目单位

1、工程地质勘察报告(中小型工程10天;大型工程15天)

2、编制施工图设计文件(中小型工程20天;大型工程30天)

3、县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编制

4、取水许可论证报告(取水达到一定规模时需要)

5、水土保持方案(投资达到一定规模时需要)

6、洪水影响评价报告编制

7、确定勘察、设计、施工、监理企业

(1)政府投资项目需公开招标(30天)

(2)社会投资项目直接发包(1个工作日)

8、施工临时用水、用电接入(“三通一平”内容),可并联进行

(二)县住建局

联合审图(3-7个工作日)

(三)县气象局

1、区域气候可行性论证

2、雷电防护装置设计技术审查(1个工作日)

(四)县文广旅局

文物考古工作(包括文物调查勘探发掘)(3-14个工作日)

(五)县人防中心

1、参与规划部门“多规合一”意见征集(3个工作日)

2、参与工改系统规划设计方案联合审查(3个工作日)

(六)县应急管理局

地震安全性评价(60个工作日)——省地震局

(七)县城管局

1、市政设施建设类审批需现场勘验(1个工作日)

2、工程建设涉及城市绿地、树木审批需现场勘验(1个工作日)

(八)县国安办

涉及国家安全事项的建设项目审批需专家评审(3个工作日)

(九)县生态环境局

县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现场踏勘、专家评审、公示公告(1+12+5个工作日)

(十) 县水利局

1、取水许可专家评审(取水达到一定规模时需)(0.5个工作日)

2、水土保持方案专家评审(投资达到一定规模时需要)(0.5个工作日)

3、洪水影响评价专家评审、现场核验(0.5+0.5个工作日)

三、竣工验收阶段

(一) 项目单位

1、委托具有相应资质的联合测绘机构对竣工验收必需的规划核实、土地核验及人防核实数据进行联合测绘，并出具“多测合一”的联合测绘报告；

2、委托具有相应资质的检测机构对竣工验收必须的消防、人防、电梯进行检测，并出具相应的检测报告；

3、组织工程勘察、设计、施工、监理等单位进行自验，工程各分部(分项)质量符合国家标准及相关技术规范要求，并分别出具检查评估报告。

(二) 县住建局牵头，县自然资源局、县人防中心、县气象局、县市场监督管理局配合

竣工联合验收(5个工作日)涉及规划核实、土地核验、人防验收、消防验收、防雷装置(特定场所)验收、电梯工程验收、涉及国家安全事项验收(如果有)、城建档案、质量竣工验收共9项内容实行联合验收。